

臺南市政府 函

地址：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承辦人：李佳璋
電話：06-3901181
傳真：06-2985569
電子郵件：splay@mail.tainan.gov.tw

受文者：臺南市鹽水區岸內國民小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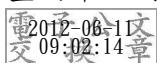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1年6月6日
發文字號：府研資字第101047188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0471880A00_ATTACH3.doc、0471880A00_ATTACH4.doc)

主旨：配合節能減碳政策請本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個人電腦應設定休眠時間15分鐘，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府101年6月1日府秘廳字第1010451783號函有關101年5月25日本府「因應油電雙漲下市府推動節能減碳研討會議」會議記錄辦理。
- 二、檢附「個人電腦螢幕保護裝置及休眠時間設定步驟」乙份，請依設定步驟配合旨揭說明辦理。

正本：臺南市政府各處、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

副本： 09:02:14

